



減墨

第一屆 臺大書法獎

徵件時間 9/1-9/30

一點、一撇，墨汁慢慢地
在呼吸的宣紙上漫延開來，
寫字的聲音，縈繞在耳畔之間。
一字、一句，寫字的手輕盈地
在筆桿之間來回滑動，
運筆的觸感，瀰漫在指尖。

徵件組別：分為毛筆組與硬筆組，每人一組限投一稿。
獎勵方式：各組由專家評選前三名，頒發獎金及獎狀；
各組另由網路票選人氣獎一名，頒發獎品一份。獲獎作品
將由藝文中心於11月至12月策劃藝文展演活動
完成網路投票者即可參加抽獎，有機會獲得小禮物一份。

主辦單位： NTU 國立臺灣大學 藝文中心

協辦單位：臺大文學院、臺大學務處課活組、臺大出版中心

活動詳情請見藝文中心官網或洽 02-3366-1829 梁小姐



藝文中心官網



藝文中心FB

第一屆【臺大書法獎】比賽辦法

壹、活動宗旨

為提升臺大學子對書法的認識與興趣，第一屆臺大書法獎以臺大講座教授周鳳五先生的「試墨」為活動精神，鼓勵青年提筆書寫，延續漢字藝術的傳統，培養人文精神。

獲獎作品將由藝文中心策劃相關藝文活動，於該學期進行校內成果展示。

貳、參加資格

臺大學生（含學士班、碩士班、博士班、具本校學籍之國際生，繳交稿件時請提供學生證正面影本或學籍證明）

*藝文中心統整報名資料後，將統一向教務處查詢學籍。若投稿人經查無臺大學籍，將喪失參賽資格，恕不另行通知。

參、辦理單位

主辦單位：臺大藝文中心

協辦單位：臺大學務處、臺大文學院、臺大出版中心

肆、徵件時間與收件方式

一、徵件時間：

自 105 年 9 月 1 日（四）至 9 月 30 日（五）下午 5 時截止。

二、收件方式：

每份稿件需連同報名表、著作權讓與同意書裝入大型信封袋，信封正面註明「第一屆臺大書法獎_組別_姓名」。

1. 親自送件：

請於 9 月 30 日（五）下午 5 時前，親自送達藝文中心辦公室。

2. 郵遞寄件：

請以掛號郵寄至 10617 臺北市大安區羅斯福路四段一號 國立臺灣大學 臺大藝文中心（雅頌坊）梁湘郁小姐收。作品須於 9 月 30 日下午五點前寄達，以寄達時間為憑。

伍、參賽組別與獎勵方式

一、參賽組別：分為毛筆組與硬筆組兩組。每人不限參加一組，每組限投一稿。

第一屆臺大書法獎比賽辦法暨報名表

二、獎項與獎額：每組獎項分為評審獎與網路人氣票選獎兩類。

獎項／獎額		人數	毛筆組	硬筆組
評審獎	首獎	一名	獎金新台幣八千元 頒授獎狀一紙	獎金新台幣五千元 頒授獎狀一紙
	貳獎	一名	獎金新台幣五千元 頒授獎狀一紙	獎金新台幣三千元 頒授獎狀一紙
	參獎	一名	獎金新台幣三千元 頒授獎狀一紙	獎金新台幣二千元 頒授獎狀一紙
網路人氣獎		一名	價值一千五百元禮品一份，頒授獎狀一紙	價值一千五百元禮品一份，頒授獎狀一紙

備註：獎金屬於稿費性質(執行業務收入)，凡個人參加競技競賽及機會中獎之獎金，均需併入綜合所得稅申報。

陸、書寫主題與稿件格式規定

一、參賽者須以「試墨」為精神，書寫各組主題，各組規範如下：

組別	書寫主題與稿件格式規定	
毛筆組	書寫主題	請就附表一的四篇詩文中擇一書寫，不限書體。
	稿件規格	1. 限以毛筆書寫，不加標點符號，須落款。 2. 每位參賽者限交 1 張紙幅為 50×80 公分的宣紙作品參賽，不須裱褙，可橫幅或直幅布局，限直式書寫。 3. 作品須註明書寫詩文之篇名與原創作者，未依規定填寫者將不列入評審。
硬筆組	書寫主題	請全文抄錄附表二〈國立臺灣大學校歌〉歌詞，不限書體。
	稿件規格	1. 限用鋼筆、原子筆、鋼珠筆、簽字筆或中性筆書寫，色彩限藍、黑兩色。 2. 每位參賽者限交一張 A4 大小的作品參賽，可橫幅或直幅布局，限用白色紙張直行書寫，字體須大於 1 公分見方，須落款（系級、姓名）。

二、稿件共同規範事項：

1. 繳交作品一律不退還。
2. 參賽稿件經主辦單位統一審核後，有錯別字、內容與指定文字不符者即取消參賽資格，恕不另行通知。

柒、活動程序與評選方式

本活動共分為兩階段，第一階段為徵件比賽，第二階段為藝文成果展演與頒獎。

第一階段：徵件比賽

參賽者依本簡章規定，繳交作品，經主辦單位審核參賽資格後，即可參加評審評選與網路人氣票選。

一、評審評選

1. 由主辦單位遴聘校內教授與校外書法家擔任評審，各組評選出首獎、貳獎、參獎各一名。
2. 為求比賽之公平性，作品一律掩名評審。
3. 作品如未達水準，得由評審委員決定從缺，或不足額錄取。

二、網路人氣票選

1. 參賽作品於評審掩名評選後，將由主辦單位統一掃描，標明投稿者系級姓名，公開展示於活動網頁進行網路人氣票選，每組最高票者獲得網路人氣獎。
2. 網路票選時間：105年10月6日00:00至10月23日23:59止。票選期間，每人每天可投票一次。

第二階段：藝文成果展演與頒獎

為勉勵學子提筆書寫並欣賞書法之美，獲獎作品將由主辦單位策畫校內藝文成果展演，如音樂會、展覽……等，得獎者亦有機會獲邀為此展演題字。預定105年10月底於藝文中心網站揭曉獲獎名單，並於11月~12月期間舉辦展覽與成果展演。

捌、其他注意事項

1. 如得獎者有身分不實、作品抄襲、代為題字、冒名頂替或違反著作權之情事，除自負法律責任外，主辦單位得逕取消其得獎資格、追回獎狀及獎金，取消之名額不另遞補。
2. 所有稿件經主辦單位審核參賽資格後，視同作者授權主辦單位公開發表其系級姓名與作品於活動網頁參與網路票選。
3. 各組得獎作品之智慧財產權為主辦單位所有，主辦單位保有任何形式之重製、推廣、保存、轉載、公開發表及展出授權之權利(如數位化、公布上網、光碟、有聲出版、書報雜誌、作品後製、裝裱……等)。主辦單位得自行或授權將作品集結出版、開發活動紀念商品及其他運用；發表、出版、其他運用時不另支付作者酬勞或版稅，各作者保有著作人格權。
4. 所有得獎獎金，主辦單位將依稅法及其他相關規定辦理代扣稅款。
5. 比賽辦法如有未盡事宜，主辦單位得隨時於活動官網修正、公布。

活動洽詢：

臺大藝文中心 梁小姐，電話(02)3366-1829

藝文中心網址：<http://arts.ntu.edu.tw/>

E-mail：ntuartpro@ntu.edu.tw

藝文中心粉絲頁：<https://www.facebook.com/artntu>

【第一屆 臺大書法獎】
報名表

姓名		系所/年級	
連絡電話		學號	
Email		生日	mm / dd / yyyy
組別與篇名	<input type="checkbox"/> 毛筆組，書寫篇名_____		
	<input type="checkbox"/> 硬筆組，書寫篇名_____		
戶籍地址	□□□□		
通訊地址	□□□□□		
<p>學生證 正面影本</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作品需未曾公開（於校內外、平面媒體或網路）發表或出版，並不得參加其他徵稿活動。 2. 每人一組限投稿一篇。 3. 本作品一經投稿，視同作者授權主辦單位公開發表於活動網頁。 4. 本篇作品若獲獎，智慧財產權歸主辦單位所有。主辦單位保有任何形式（如數位化、公布上網、光碟、有聲出版、書報雜誌、作品後製裝裱設計）重製、推廣、保存及轉載授權之權利，不另外支付酬勞或版稅，但本人仍享有其著作人格權。 5. 如稿件違反簡章規定，主辦單位得逕行取消其得獎及參賽資格。 6. 如因資訊有誤致無法聯絡，所有損失由投稿人自行承擔。 <p style="text-align: center;">本人同意上述規定，簽名：_____</p> <p style="text-align: right;">民國 年 月 日</p>			

【第一屆 臺大書法獎】
著作權讓與同意書

著作人：_____系所 _____年級 姓名 _____

本人同意下列四點事項：

- 一. 保證本作品(參賽組別_____書寫篇名_____)係屬於符合原創性等著作要件之著作，並未經發表或公開利用，且無抄襲或侵害國內外其他著作之情事。
- 二. 本作品涉及違反著作權法及相關規定，造成他人之權利損害者，本人願自負一切法律責任，概與國立臺灣大學無關。
- 三. 該得獎作品經查證有抄襲或侵害之情事，國立臺灣大學得取消名次並追回獎項，本人絕無異議。另涉及違反其他相關法令規定者，本人自行負擔所有法律責任。
- 四. 作品經獲選，將其著作無償且無條件歸國立臺灣大學利用，包括就其著作享有重製、散布、發行、公開展示等永久利用之權利。

此 致

國立臺灣大學

立同意書人：_____ (簽名及蓋章)

身分證字號：_____

戶籍地址：_____

聯絡地址：_____

E-mail：_____

手機或連絡電話：_____

中 華 民 國 _____ 年 _____ 月 _____ 日

附表一、毛筆組題目

1. 請就下表四首詩文中，擇一書寫參賽，不限書體。
2. 限以毛筆書寫，不加標點符號，須落款。
3. 每位參賽者限交 1 張紙幅為 50×80 公分的宣紙作品參賽，不須裱褙，可橫幅或直幅布局，限直式書寫。
4. 作品須註明書寫詩文之篇名與原創作者，未依規定填寫者將不列入評審。

編號	作者	篇名	內容
一	駱賓王	冬日過故人任處士書齋	神交尚投漆，虛室罷遊蘭。 網積窓文亂，苔深履迹殘。 雪明書帳冷，水靜墨池寒。 獨此琴臺上，流水為誰彈。
二	杜 甫	搖落	搖落巫山暮，寒江東北流。 煙塵多戰鼓，風浪少行舟。 鵝費羲之墨，貂餘季子裘。 長懷報明主，臥病復高秋。
三	李商隱	裴明府居止	愛君茅屋下，向晚水溶溶。 試墨書新竹，張琴和古松。 坐來聞好鳥，歸去度疏鐘。 明日還相見，橋南賞酒醲。
四	蘇 軾	王定國硯銘	石出西山之西，北山之北。戎以發劍，予以試墨。劍止一夫敵，墨以萬世則。吾以是知天下之才，皆可以納諸聖賢之域。

附表二、硬筆組題目

1. 限用鋼筆、原子筆、鋼珠筆、簽字筆、中性筆書寫，色彩限藍、黑兩色。
2. 每位參賽者限交一張 A4 大小的作品參賽，可橫幅或直幅布局，限用白色紙張直行書寫，字體須大於 1 公分見方，須落款（系級、姓名）。
3. 投稿作品如有錯別字、內容與指定文字有出入者，即取消參賽資格，恕不另行通知。
4. 請書寫國立臺灣大學校歌歌詞，歌詞如下：

國立臺灣大學校歌 沈剛伯詞 / 趙元任曲

臺大的環境鬱鬱蔥蔥，
臺大的氣象勃勃蓬蓬，
遠望那玉山突出雲表，
正象徵我們目標的高崇，
近看蜿蜒的淡水，
他不捨晝夜地流動，
正顯示我們百折不撓的作風，
這百折不撓的作風，
定使我們一切事業都成功。